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10-2011年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 第八次報告

會議

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於本年3月18日召開第九次會議。

大欖女懲教所重建計劃

2. 懲教署代表簡介計劃內容，並表示大欖女懲教所現時超額收容扣押人士的情況嚴重，環境擠迫。署方建議進行重建計劃，為在囚人士提供現代化更生設施。

3.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署方推行是項重建計劃，並促請署方在施工期間盡量減低對附近環境及村民可能造成的影響。委員會明白懲教所的設計須符合嚴密的保安規定，然而，考慮到村民、探訪及行山人士過去前往懲教所及附近地方的不便，建議署方藉著是項重建計劃，一併改善附近通道。由於懲教所位處鄉郊地方，委員會建議署方就是項重建計劃諮詢屯門鄉事委員會及村代表的意見。此外，委員會建議在不妨礙懲教所運作的大前提下，由懲教署聯同建築署及運輸署代表，安排委員會作實地視察。懲教署代表表示將於會議後跟進安排。

屯門公眾貨物裝卸區

有關屯門第 16 區貨櫃裝卸碼頭未來發展事宜

有關澄清屯門第 16 區裝卸區運作情況

反對屯門第 16 區貨物裝卸區增加躉船泊位 - 要求先向屯門區議會作諮詢

4. 由於上述議題的內容有關連，委員會通過合併討論上述議題。

5. 經討論後，委員會認為海事處是次在未經諮詢區議會的情況下，安排因關閉觀塘及茶果嶺貨物裝卸區（下稱裝卸區）而受影響的營運商遷往屯門裝卸區，以及進行招標，並不尊重區議會。委員會議決致函行政長官反映委員會對署方的不滿及表示遺憾。此外，委員會議決去信運輸及房屋局表達意見，強烈要求當局暫緩原定於3月下旬把屯門裝卸區空置泊位進行招標的計劃，建議當局另覓合適的地方設置裝卸區，然後再作諮詢。委員會亦議決另函向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表達委員會及地區的關注。

（會後補註：有關信件已於3月21日發出。）

盡速更新空氣質素指標

6. 文件提交人補充，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早於2009年完成空氣質素指標檢討的公眾諮詢後，至今仍未落實更新有關指標，質疑署方為了配合多項大型工務計劃得以順利通過《環境影響評估條例》，而延遲更新空氣質素指標。詢問署方在定立中期目標後，有否制定下一步改善空氣質素的計劃內容及時間表。

7. 環保署代表表示，署方在更新空氣質素指標的公眾諮詢期間收到各區議會及公眾的不同意見。在制定新的空氣質素指標時，必須有相應的措施改善空氣質素，署方會循全面減排的措施著手，包括重整巴士路線、減少巴士及發電廠排放、設立低排放區、檢討路邊排放等。社會各界對有關建議措施有不同意見，署方會與各界保持溝通，期望得到社會及區議會的支持，凝聚共識。他續表示，所有工程必須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規定方可進行，工程期間亦須採取適當的緩減措施，確保減低工程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署方並非為了大型工務計劃得以開展而延遲更新空氣質素指標。

8. 經討論後，委員會認為署方改善空氣質素的政策具誠意，惟欠力度。委員會理解署方改善空氣質素的整體安排，在進行更新空氣質素指標時，必須先有適當的措施配合，循多方面減低廢氣排放，以確保新訂定的指標實際可行。委員會請署方在有新進展時，再向委員會匯報。

屯門河水質報告2010年

9. 環保署代表回應委員的提問時表示，署方可於會議後補充有關屯門河上游水質的資料。此外，由於抽水樣本需經政府化驗所處理，大部分水質數據均未能於短時間內得出，待署方收到有關過去數月的水質化驗結果後，會再向委員會報告。

屯門區主要工程進度報告(截至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止)

10. 多名委員詢問有關主要工程的最新進展，並請拓展署代表會議後另作書面補充。委員會並請拓展署代表日後提交報告時，必須確保資料正確及已經更新，使委員會能得悉各項工程的最新發展。

食物環境衛生署 – 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暨2011/12年度屯門區地區行動計劃

11.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代表回應表示，署方已於區內部分地方包括鄉郊地方，增設以「三加一」形式設計的不銹鋼廢物分類回收箱及垃圾桶，加強居民把廢物源頭分類的意識。有關安排屬試驗計劃，同時協助環保署推廣廢物源頭分類回收。

食物環境衛生署報告

12. 食環署代表表示，在2011年1月開始，署方除了在屯門（南）及屯門（北）外，亦已於掃管笏增設一組誘蚊產卵器收集數據。

第44區聯用大樓及魚類批發市場工作小組

13. 工作小組召集人表示，新聯用大樓已投入運作，而聯用大樓及魚類批發市場的日常運作事宜屬漁農自然護理署及魚類統營處管轄的範疇。工作小組已安排於本年3月24日舉行最後一次會議，如沒有其他跟進事宜，工作小組將於該會議後解散。

第54區第二號地盤的發展及配套設施工作小組

14. 工作小組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已舉行會議，並議決就擬建行人天橋的設計邀請房屋署代表出席是次委員會會議，一同商討有關事宜。惟房屋署已書面回覆表示，未能出席是次委員會會議，並表示各方應尋求法律意見，以商討伸延天橋的設計。工作小組會要求房屋署盡快跟進。

截至2011年2月28日的進展報告 - 井頭中村污水收集系統之最新情況

15. 環保署代表回應委員的提問時表示，渠務署完成有關污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後，會交由環保署跟進。署方會發出通知書，要求村民於指定時間內，在其私人土地範圍內自費建造終端沙井及有關的渠務改道工程，以把私人渠道接駁至公共污水收集系統。經討論後，委員會建議安排一次小組會議，邀請各有關部門一同商討如何跟進協助村民建造終端沙井的事宜。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1年4月14日

檔號：HAD TM DC/13/30/EHDDC/4